**关于上交2020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**

**实习有关材料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5月18日，教务处发布了“关于做好2020届毕业生论文成绩登记及实习总结等的通知”，明确了各类材料上交的截止时间，但考虑到各学院前期各项工作繁多，压力较大，故没有催收。现再次公布有关材料的上交清单和时间要求，请按质按量完成。

**一、关于毕业设计(论文)成绩登记和推优**

1.各学院**6月15日前**上交本、专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汇总表（含成绩）、

论文推优材料。

2.专科不做毕设的学生，在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汇总表<含成绩>”中如实填写，同时必须填报“不做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情况汇总表”作为附件。

3.具体安排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年级**  **内容** | **2016级本科** | **2017级专科** |
| 毕业设计(论文)成绩 | 5月20日前核定完成并入库 | 5月27日前核定完成并入库 |
| 毕业设计(论文)推优材料 | 6月15日前提交 | 6月15日前提交 |
| 毕业设计(论文)推优比例 | 本院本科毕业生数的3% | 本院高职高专毕业生数的2% |
| 毕业设计(论文)团队推优数量 | 每学院≤1 | 每学院≤1 |

4.毕业设计(论文)推优材料清单：

（1）单篇毕业设计（论文）**：**

①学院推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汇总表（含成绩）；

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题报告（PDF)；

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评定表/评语表/答辩记录表（PDF)；

④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报告（PDF)。

1. 团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：

①学院推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团队汇总表（含单篇成绩）；

②团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材料（PDF)；

注：“团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材料”，可含团队答辩记录表、成绩评定表，个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定表、评语表、答辩记录表等材料。

**二、关于实习工作总结材料**

（一）时间要求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年级** | **实习和实践替代成绩** | **学院实习总结** | **备注** |
| **2016级本科** | 5月18日前核定完成并入库 | 6月15日前报送教务处 |  |
| **2017级专科** | 6月15日前核定完成并入库 | 6月19日前报送教务处 |  |

（二）实习材料上交清单：

1.实际参加实习的学生上交学院存档材料清单：

1. 江苏师大教育实习鉴定表、教育实习备课簿、实习调查报告（本科师范）；
2. 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、教育实习生工作日志、实习调查报告（专科师范）；
3. 专业实习成绩考核表（本、专科非师范）。

2.各学院上缴教务处实习材料清单：

①实习成绩汇总表；

②实习调查报告汇总表；

③实习工作总结（内容包含实习、实习调整、实习替代等）；

1. 实习费用收取回执（纸质档）；
2. 实习生实习信息汇总表。

以上材料，除特别注明的以外，全部需要上交电子档和纸质档，接收人为教

务处蔡强，电话15261310789（220789），QQ:1920103304。

1. **参考资料**

以上各项工作的具体内容和要求，可参考教务处5月18日“关于做好2020届毕业生论文成绩登记及实习总结等工作的通知”，其中包含多个样表。

附件1：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届本科推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情况表；

附件2：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届专科推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情况表；

附件3：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届推优团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情况表。

教务处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